

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
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PF-20241118）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

一、招标条件

本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
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
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928700.00元，招标人为长沙县水利工程建设
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
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位于长沙县黄兴镇敢胜垵，工程起点位于敢胜垵湘府路
大桥位置，终点位于先锋撇洪渠出口位置，全长9.3km，根据业主进度安排，分
三期实施，(1)二期起点位于GS0+500，终点位于GS3+500，长度3.0km。二标段
建设内容包括穿堤涵闸拆除重建4处、杆线改迁工程等建设内容；(2)三标段起
点位于GS3+500，终点位于GS4+280，长度0.78km。三标段建设内容包括堤防达
标加固工程0.78km，穿堤涵闸拆除重建1处、杨梅泵站及其自排涵拆除重建，杆
线改迁工程等建设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
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
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
相应的监理能力。
3.2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
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
- 3.4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监理业绩不作资格要求。
-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6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7

其他：1.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和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为投标人正式员工。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水利工程项目从事监理业务。2. 其他人员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1月18日 16时00分到2024年12月11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1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岳华路279号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1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岳华路279号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市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地 址：长沙县望仙路598号17F

联 系 人：肖先生

电 话：0731-8528315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普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星沙街道松雅安置区B10栋621号

联 系 人：龙红兵

电 话：18773130641、13786145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龙红兵（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普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已由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立项的批复长县发改投【2023】41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长沙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本级财政预算，招标人为长沙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普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

2.2 建设地点：长沙县。

2.3 建设规模：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二标段和三标段施工监理具体如下：

2.3.1长沙县主要支流浏阳河（湘府路-先锋撇洪渠）治理项目位于长沙县黄兴镇敢胜垸，工程起点位于敢胜垸湘府路大桥位置，终点位于先锋撇洪渠出口位置，全长9.3km，根据业主进度安排，分三期实施，(1)二期起点位于GS0+500，终点位于GS3+500，长度3.0km。二标段建设内容包括穿堤涵闸拆除重建4处、杆线改迁工程等建设内容；(2)三标段起点位于GS3+500，终点位于GS4+280，长度0.78km。三标段建设内容包括堤防达标加固工程0.78km，穿堤涵闸拆除重建1处、杨梅泵站及其自排涵拆除重建，杆线改迁工程等建设内容；

(3)工程等级及标准：本次设计堤防堤防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1级，穿堤建筑级别为1级，临时性建筑物级别为4级，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100年。具体以发布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标段划分和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分为1个标，监理工程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及采购的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组织协调、合同管理、安全文明施工及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不包含涉高速国道、涉高铁内容）。（具体的范围和内容由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5

本项目监理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止，工程预计施工工期为240日历天，工程保修期为365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

3.4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监理业绩不作资格要求。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7

其他：1.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和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为投标人正式员工。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水利工程项目

从事监理业务。2. 其他人员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2024-11-18至2024-12-11 09:00止（北京时间）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须先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址：<http://fwpt.csggzy.cn>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 CA 证书后在长沙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网址：<https://gcjs.csggzy.cn/TPBidder>) 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0731-89938899 按2转1或4009980000）。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采用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址：<http://fwpt.csggzy.cn>）网上发布，投标人在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6.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招标公告/澄清补充公告（如有）等公告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长沙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网址：<https://gcjs.csggzy.cn/TPBidder>)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7.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40分钟内完成。

7.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gcjs.csggzy.cn/BidOpening>）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置网上开标席位 / 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8、评标办法

8.1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2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bidding.fgw.hunan.gov.cn和《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aggzy.cn>)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长沙市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0731-88667122。

11、其他

11.1本招标项目采用智慧辅助评审，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aggzy.cn/>)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如有)、图纸(如有)。制作本项目投标文件所使用软件版本号：智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长沙工程版)，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通过以上途径下载的招标文件为CSGCXZF格式，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CSGCTF格式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根据电子招标投标要求办理CA数字证书或使用电子营业执照。CA证书办理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或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电子营业执照可使用微信、支付宝等搜索“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免费申领。

11.2按照长沙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实行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及简化市场主体信息入库流程的通知》要求，投标人应当在参与投标之前，登录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aggzy.cn/>)，进行事前信用承诺，提交《信用承诺书》。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0731-89938899 按2转1 或4009980000。

12、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地 址：长沙县望仙路598号17F

联 系 人：肖先生

电 话：0731-8528315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普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星沙街道松雅安置区B区10栋621号

项目负责人：龙红兵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9198219679

项目组成员：吴桂、林强

项目组成员联系电话：13469472222、13027415666